

##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49,358,084 股
-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3 年 3 月 27 日
- 本次上市后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0 股

###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3 月 17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6 年 3 月 23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3 月 27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否安排追加对价：否。

###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 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 **1、第一、二大股东的锁定期承诺：**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相关股东）承诺，其各自：

1) 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述期限届满之后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 在上述 1) 项所述的六十个月锁定期之后的十二个月之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

2、除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其各自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承诺履行情况

1、第一、二大股东的锁定期承诺履行情况：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 12 个月内没有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述期限届满之后 48 个月内没有上市交易；

2) 在上述 1) 项所述的 60 个月锁定期之后的 12 个月之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总股本的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 10%（实际均未出售）。

2、除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各自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 12 个月内没有上市交易或转让。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是否发生变化：是

1、2006年5月，公司按每10股送3股的比例实施了2005年度利润分配，送股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98,738,051	33.256%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2,344,527	17.126%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90,825,002	15.198%
沈阳铁路局经济发展总公司	3,183,667	0.533%
社会法人股（共计 6 家）	2,384,855	0.399%
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98,869,744	66.744%
三、股份总数	597,607,795	100.000%

2、2007年5月，公司按每10股送3股的比例实施了2006年度利润分配，送股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51,120,388	32.324%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33,047,885	17.126%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18,072,503	15.198%
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25,769,746	67.676%
三、股份总数	776,890,134	100.000%

3、2008年5月，公司按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进行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完成

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1,344,465	30.007%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59,657,462	15.898%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41,687,003	14.1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02,903,130	69.993%
三、股份总数	1,004,247,595	100.000%

4、2011年5月，公司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进行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552,944	20.724%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46,957,270	11.257%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23,595,674	9.46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4,968,930	79.276%
三、股份总数	1,305,521,874	100.000%

(二)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是

1、2007年3月27日，依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沈阳铁路局经济发展总公司及另外6家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共计5,568,522股锁定期结束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和两大限售股东持有的限售股比例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93,169,529	32.324%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2,344,527	17.126%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90,825,002	15.198%
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404,438,266	67.676%
三、股份总数	597,607,795	100.000%

2、2007年12月，公司公开增发新股59,982,862股，增发新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和两大限售股东持有的限售股比例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1,120,388	30.007%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33,047,885	15.898%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18,072,503	14.1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752,608	69.993%
三、股份总数	836,872,996	100.000%

3、2011年3月，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有的93,226,816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锁定期结束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和两大限售股东持有的限售股比例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117,649	20.724%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13,044,054	11.257%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95,073,595	9.46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96,129,946	79.276%
三、股份总数	1,004,247,595	100.000%

4、2012年3月，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有的121,194,86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锁定期结束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和两大限售股东持有的限售股比例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9,358,084	11.440%
其中：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6,359,840	6.615%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62,998,244	4.8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6,163,790	88.560%
三、股份总数	1,305,521,874	100.00%

注：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的2011年3月和2012年3月两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是以股改实施时的股本经过历次分配、公积金转增，并扣除发行新股的影响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综合计算的。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有限售流通股的综合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78,726,559	17.126	2006-5-29	送股	23,617,968	86,359,840	6.615
			2007-5-31	送股	30,703,358		
			2008-5-5	转增	26,609,577		
			2011-3-28	第一次解禁	-46,613,408		
			2011-5-9	转增	33,913,216		
			2012-3-27	第二次解禁	-60,597,430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69,865,386	15.198	2006-5-29	送股	20,959,616	62,998,244	4.825
			2007-5-31	送股	27,247,501		
			2008-5-5	转增	23,614,500		
			2011-3-28	第一次解禁	-46,613,408		
			2011-5-9	转增	28,522,079		
			2012-3-27	第二次解禁	-60,597,430		

#### 四、 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 五、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保荐人变更情况：由于原保荐代表人连涟女士已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辞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代表人更换为方宝荣女士。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为：经本保荐机构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书出具之日，我们就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相关股东所持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49,358,084股）的上市流通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相关股东不存在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承诺的行为；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了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各项承诺，不存在在尚未完全履行承诺前出售股份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国家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 六、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一)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49,358,084 股

(二)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3 年 3 月 27 日

(三) 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持有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限售流通股数量
1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86,359,840	6.615	86,359,840	0
2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62,998,244	4.825	62,998,244	0
合计	-	149,358,084	11.440	149,358,084	0

(四)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序号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相关股东	股改说明书所载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本次实际上市数量(单位：股)	实际增加(减少)(单位：股)	增加(减少)数量占股改说明书所载数量比例
1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2,756,729	86,359,840	53,603,111	163.64%
2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3,895,556	62,998,244	39,102,688	163.64%
合计		56,652,284	149,358,084	92,705,800	163.64%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相比均有所增加，是因为公司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期间进行了数次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四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此前第一次为 2007 年 3 月 27 日，沈阳铁路局经济发展总公司及另外 6 家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共计 5,568,522 股锁定期结束上市流通。第二次为 2011 年 3 月 28 日，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有的 93,226,816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锁定期结束上市流通。第三次为 2012 年 3 月 27 日，中铁集装箱

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有的 121,194,86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锁定期结束上市流通。

## 七、 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49,358,084	-149,358,084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49,358,084	-149,358,084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56,163,790	149,358,084	1,305,521,87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156,163,790	149,358,084	1,305,521,874
股份总额		1,305,521,874		1,305,521,874

## 八、 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签署的限售流通股上市申请表
-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3 年 3 月 22 日